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区财政局：

根据你局相关要求，结合我局职能职责和工作实际，现将我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附后（见附件）。

附件：2022 年度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部门决算

（联系人：杜欣虹，联系电话：18583088240）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022 年度

四川省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

局经开区分局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3 年 08 月 25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4
二、机构设置.....	5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4
----------------	----

第四部分 附件.....	17
--------------	----

第五部分 附表.....	38
--------------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简称经开区市场监管分局)是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派出机构,为正科级。挂遂宁市经开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区食安办)、遂宁市经开区知识产权局牌子。

经开区市场监管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党工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负责全区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工作;

负责权限内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负责依法开展全区市场监督管理执法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市场秩序;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负责全区宏观质量管理工作;负责全区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贯彻落实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计量工作;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标准化工作;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检验检测工作;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认证认

可工作；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负责全区知识产权战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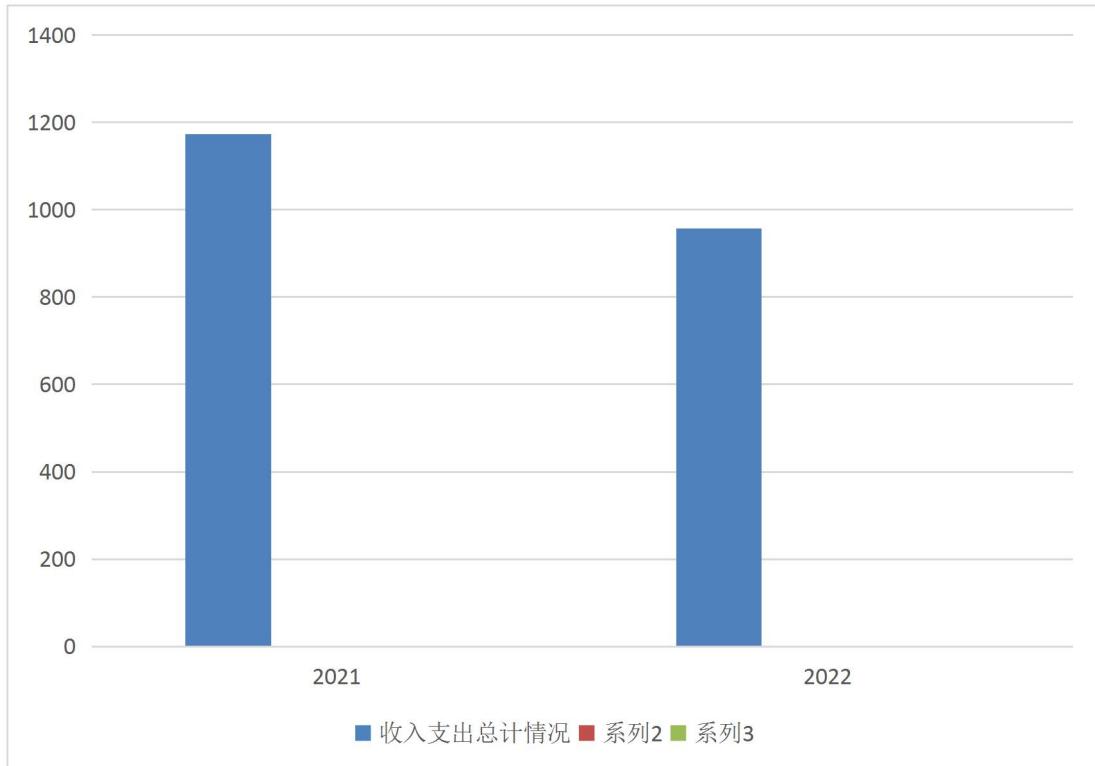
二、机构设置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为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派出机构，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 956.78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16.16 万元，下降 18.43%。主要变动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和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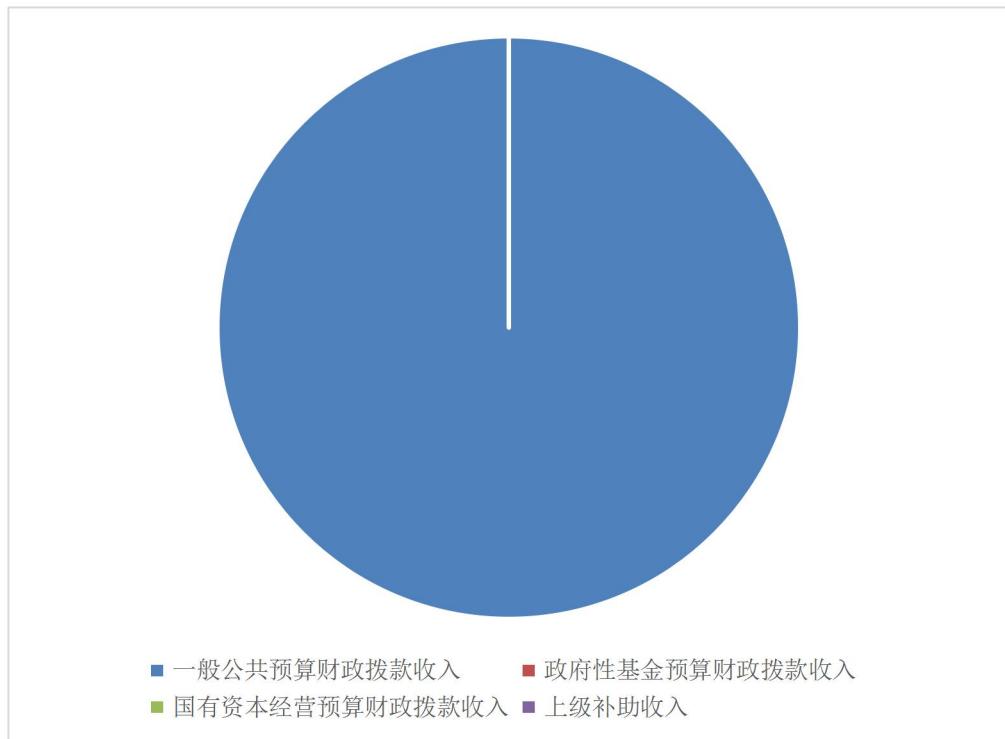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年收入合计 478.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78.39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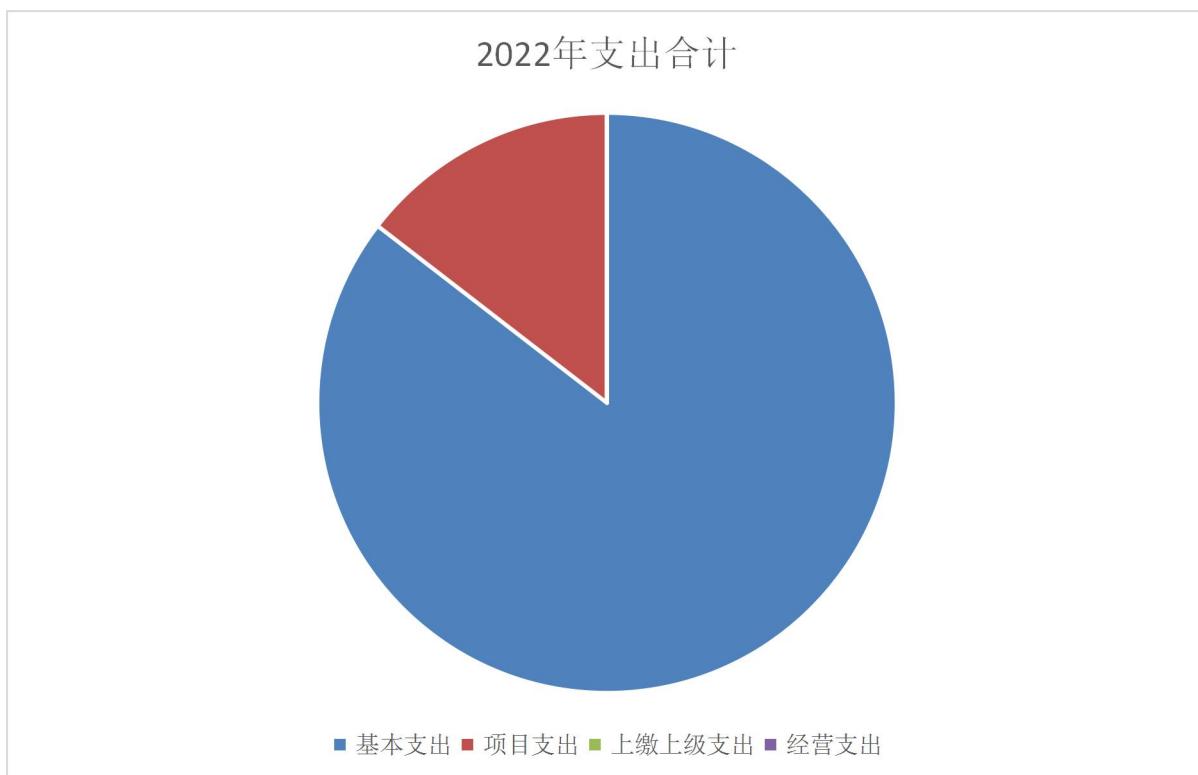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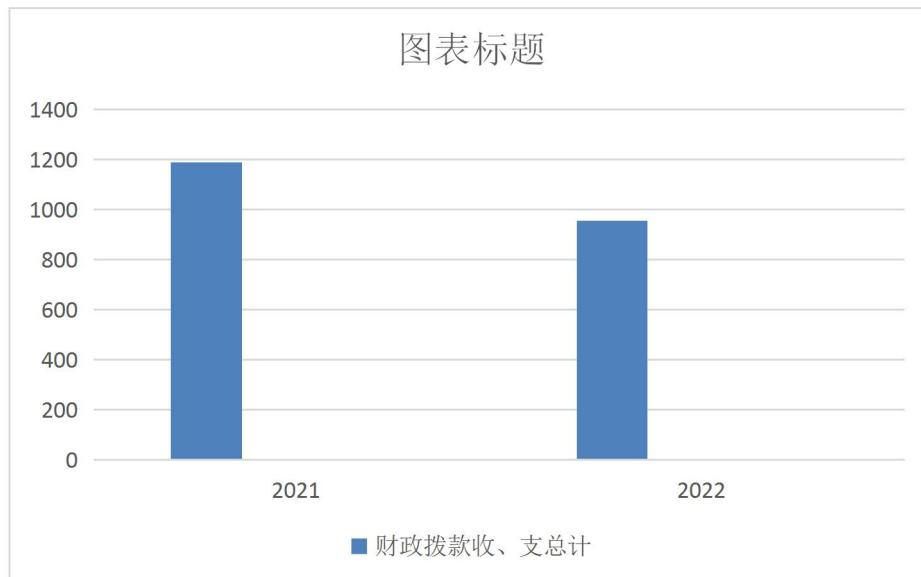
2022 年本年支出合计 478.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08.8 万元，占 85.45%；项目支出 69.59 万元，占 14.5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图 3: 支出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956.78 万元。与 2021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16.16 万元，下降 18.43%。主要变动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和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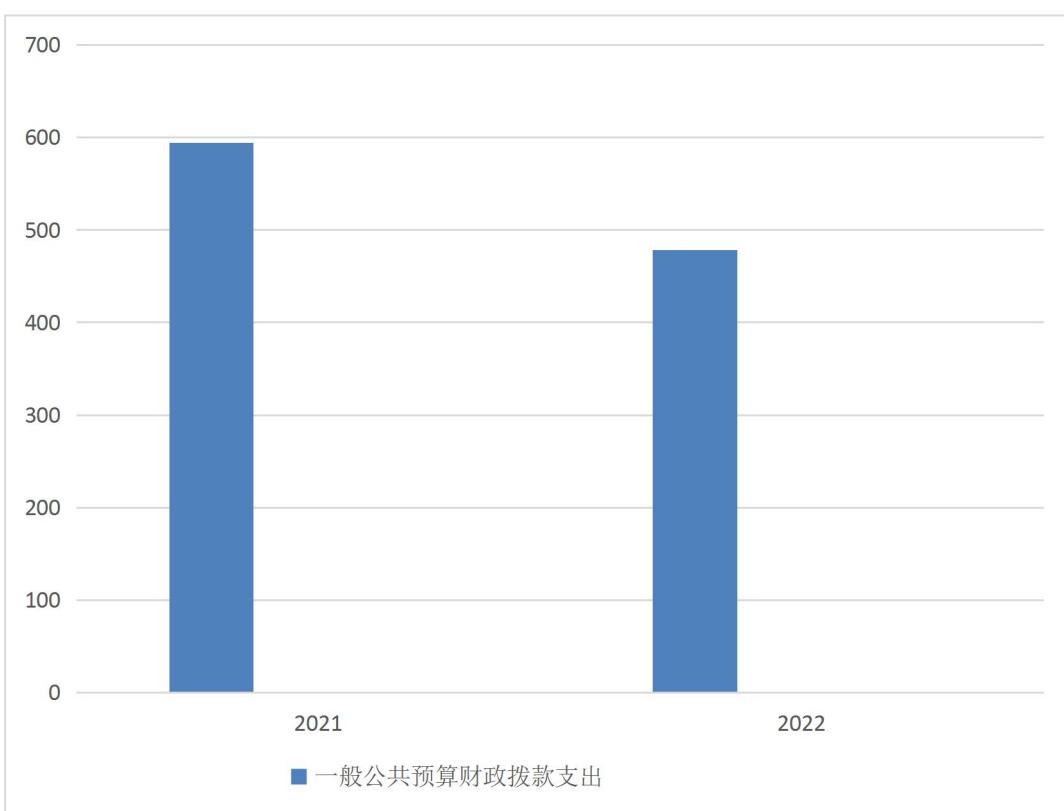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8.3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1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15.89 万元，下降 19.5%。主要变动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和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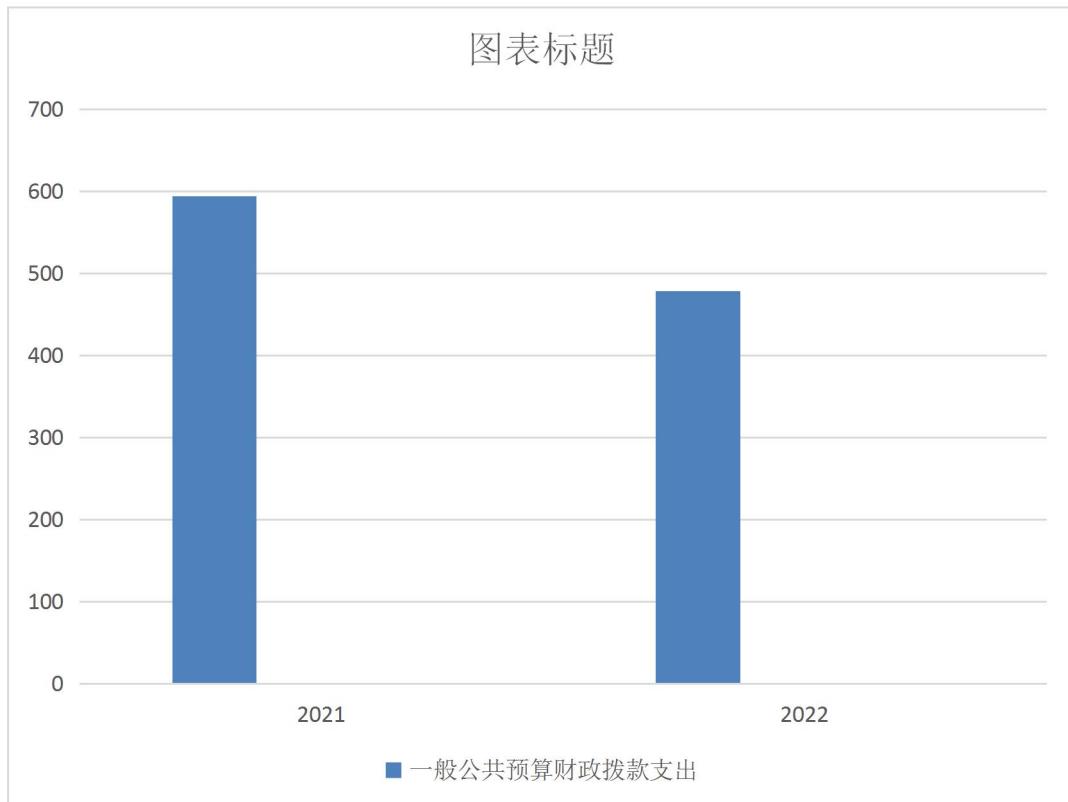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78.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8.8 万元，占 35.6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5 万元，占 1.39%；卫生健康支出 62.94 万元，占 13.16%。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仅罗列本单位涉及的全部功

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饼状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478.39，完成预算 100%。

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0.1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 115.6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232.0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执法秩序（项）：支出决算为 28.6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8.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支出决算为 9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支出决算为 0.95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2.9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1.9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

数与预算数持平。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3.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支出决算为 62.94 万元，完成预算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2.4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1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7 表和财决 08-1 表，仅罗列本单位实际支出涉及的经济分类科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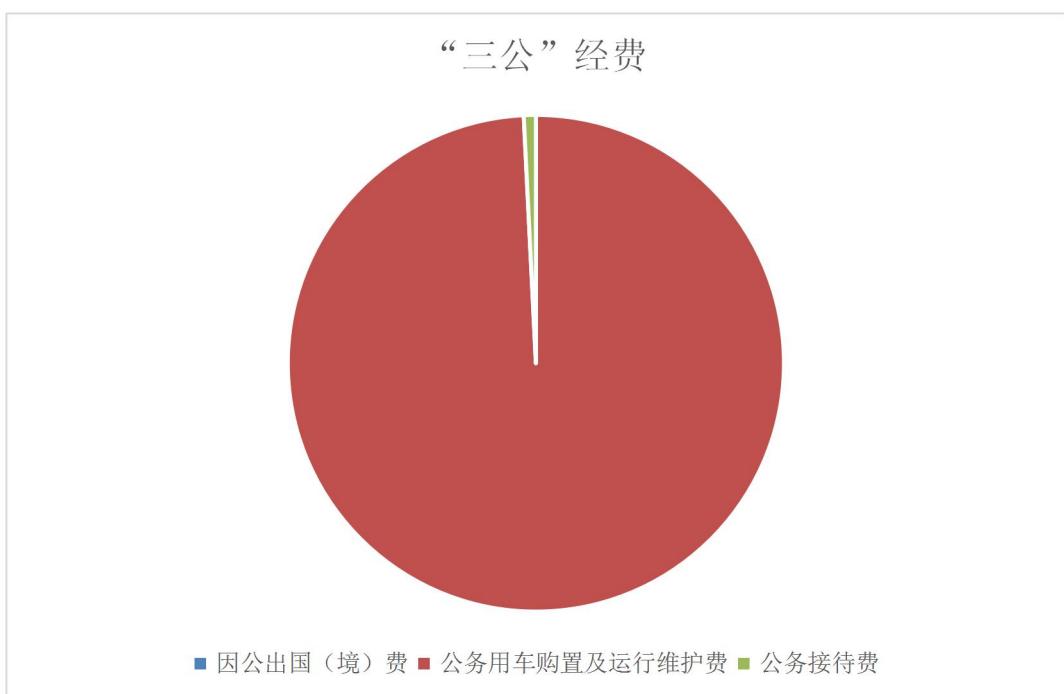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0.46万元，完成预算92%，较上年增加19.82万元，增长30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交流学习少。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20.3万元，占99.2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6万元，占0.78%。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0.3 万元, 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1 年持平。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其中: 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 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 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 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4 辆, 其中: 轿车 4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0.3 万元。主要用于执法办案、监督检查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6 万元, 完成预算 8.3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1 年减少 0.48 万元, 下降 75%。主要原因是疫情期间交流学习少。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6 万元, 主要用于药械化交叉飞行检查。国内公务接待 5 批次, 2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共计支出 0.16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 市场监管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2.41 万元, 比 2021

年增加 36.52 万元，增长 51.88%。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增加和增加了退休人员离退休相关项目、疫情防控相关运行项目。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市场监管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0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市场监管分局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执法办案、日常监督检查。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按单位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 2022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打击传销工作等 12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2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组织对 12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自评表详见第四部

分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反映行政单位的其他政府事务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执法秩序（项）：指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指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医疗器械事务（项）：指用于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化妆品事务（项）：指用于化妆品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指用于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市场监管事务方面的支出。

17. 卫生健康（类）公共卫生（款）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指反映重大疾病、重大传染病预防控制等重大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支出。

1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面向的支出。

19.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指反映其他应急管理方面的支出。

2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

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2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3. “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4.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简称经开区市场监管分局）是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派出机构，为正科级。挂遂宁市经开区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简称区食安办）、遂宁市经开区知识产权局牌子。

（二）机构职能。经开区市场监管分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市场监管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党工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市场监管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 负责全区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区有关市场监督管理等方面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对市场监督管理有关地方性法规（草案）、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提出建议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质量强区、食品（含保健食品、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和婴幼儿配方乳粉等特殊食品，下同）药品质量安全、特种设备安全、标准化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食品安全等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权限内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依法办理权限内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负责全区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

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以及外国（地区）企业等市场主体的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依法开展全区市场监督管理执法工作。规范市场监督管理行政执法行为。组织、指导、查处违反市场监管方面相关法律、法规行为。依法组织实施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特种设备、产（商）品质量等监督检查与处罚。依法监督检查市场竞争行为。依法监督市场交易行为。依法监督生产、流通环节产（商）品质量。

4. 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市场秩序。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组织实施商品价格、服务价格以及国家机关、事业性收费的监督检查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反垄断制度措施和指南，指导本区企业在境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负责全区价格监督检查及执法工作。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虚假注册、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消费者权益保护机构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5. 负责全区宏观质量管理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区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产品质量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6. 负责全区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产品质量监督抽

查和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组织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

7. 负责全区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权限内特种设备登记注册。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产品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8. 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工作。统筹指导全区食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较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负责区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9. 负责全区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指导督促食品生产经营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10. 负责贯彻落实执行国家、省、市有关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负责全区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依职责组织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负责药品零售环节的许可条件初核。负责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经营使用环节质量的安全监测、检查及处罚。

11. 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计量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

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 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标准化工作。依法对标准制定和实施情况开展监督。依法承担地方标准立项、编号和发布等工作，协调指导团体标准制定工作。

13. 负责统一管理全区检验检测工作。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4. 负责统一管理全区认证认可工作。监督管理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工作。

15.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

16. 负责全区知识产权战略、规划的制定，知识产权的保护，负责组织商标、专利执法工作。

（三）人员概况。分局公务员编制 30 名，事业编制 14 名，劳务派遣人员 28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2022 年财政拨款总收入 47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收入 478.4 万元，占本年收入合计的 100%。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2022 年财政拨款总支出 47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 478.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局机关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承担市场监管以及食品安全委员会相关工作。

基本支出 115.77 万元，占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4.2%，用于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等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362.63 万元，占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5.8%，主要用于保障本部门劳务派遣人员的劳动报酬及五险一金等；完成日常市场监管秩序维护管理、提升市场管理水平；统筹推进食品安全生产委员会安排部署的重点工作专项整治；全面改造提升农贸市场经营环境、秩序工作；全力严格抓好市场监管领域执法等专项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1. 预算及绩效目标编制情况。2022 年，我局严格按照区财政金融局预算编制口径及有关要求，依据我局职能职责和年度工作任务测算，提前细化专项预算，按时完成了预算基础数据库、项目库、预算草案的报审工作。同时，在规定时间内，保质保量地完成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的编报，绩效目标要素完整，指标细化量化，编制程序严密。由局办公室汇总机关各股、队项目需求，与区财政金融局对预算草案相关数据沟通、衔接和优化调整后，编制部门预算草案报局党支部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报区财政金融局，审核通过情况良好。2022 年，根据年度主要任务、总体目标及绩效指标详细编制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编制完整、合理，对各项目资金进行了明确、量化，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具体、细化。

2. 绩效目标实现。我局的绩效目标涵盖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满意度指标等 9 个方面，2022 年各项绩效目标实现完成情况良好。

运转类：2022 年基本满足在职人员正常办公、生活要求，基

本满足我局机关正常运转，各项工作平稳推进。

特定目标类项目：以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和服务市场主体发展、优化营商环境为工作重心，狠抓食品药品安全、农贸市场整治提升、知识产权保护等重点工作，加强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完成制式服装更换，树立文明规范的执法队伍形象，攥指成拳，靶向监管，全面强化市场监管职能，做好了服务与监管两篇文章。

3.预算执行情况。2022年，我局按要求严格预算执行管理，严格控制预算项目支出范围、支出标准，在6月、9月、11月的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分别为21.91%、80.75%、94.05%。我局按规定开展了绩效监控工作，并及时向区财政金融局报告了监控情况报告。

4.完成结果情况。2022年我局全年预算支出478.4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在审计和财政检查中，未发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需要整改的问题。

（二）结果应用情况

1.信息公开。2022年，我局按照统一时间、统一口径、统一格式在经开区门户网站上向社会公开了2022年部门预算及财政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部门决算及财政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使用情况等信息。

2.整改反馈。我局积极应用绩效结果，将绩效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进行挂钩。根据上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科学编制次年预算，使绩效工作达到预期目的。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2022年，我局围绕大局、服务中心，认真履行职能职责，基本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依照《2022年区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评

价指标体系》，对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进行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局部门预算整体绩效总体合格，预算编制质量较高，绩效目标明确，预算执行及综合管理较好，自评为 88.64 分（详见附表）。

（二）存在问题

1. 部门年初预算编制不够科学、准确，部门公用经费及非定额公用支出预算编制精细度不够。
2.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不均衡，由于项目资金拨付较晚，安排费用支出时往往存在“前紧后松”现象。
3. 部分项目由于批复较晚、审批流程、合同跨年等原因，结算支出时间滞后，导致预算执行率低。

（三）改进建议

1. 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内容，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准确性。
2. 加大对预算执行进度的管控工作，定期梳理预算经费支出进度，分析存在原因，提出解决措施，尽可能避免预算执行不均衡，
3. 加强对各项目申报编制部门相关工作人员的绩效编制工作业务培训。

2023 年区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指标解释	计分标准	依据资料	评价过程 (只写扣分项的原因)	自评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部门预算管理 (70分)	预算编制 (25分)	目标制定	10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是否要素完整、细化量化并集体决策。	1.绩效目标编制要素完整的, 得 4 分, 否则酌情扣分。 2.绩效指标细化量化的, 得 4 分, 否则酌情扣分。 3.评价部门绩效目标纳入部门党组(委)会(办公会)集体决策范围的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要素完整指目标的完成指标及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是否填写完整, 根据编制绩效目标时区财政金融局的要求。指标细化量化指该定量表达的是否定量表达, 定性表达是否明确具体。党组(委)会(办公会)会议记录、纪要。		10
		目标完成	15	评价部门绩效目标实际实现程度与预期目标的偏离度。	以项目完成数量指标为核心, 评价项目实际完成情况是否达到预期绩效目标, 指标得分=达到预期绩效目标的部门预算项目个数/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部门预算项目个数*15。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数量指标)。		15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控制	10	部门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相关科目控制情况。	计算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会议费”8个科目年初预算数与决算数偏差程度。 预决算偏差程度在 10% 以内的, 得 10 分。偏差度在 10%-20% 之间的, 得 5 分, 偏差度超过 20% 的, 不得分。	决算数: 决算报表 Z08_1、Z08_2、Z10_1、Z10_2、Z12 相关科目合计数(本级对账单) 年初预算数: 一体化系统—综合报表查询 2022 年—预算编制报表—部门预算批复(表 12 支出经济分类表) 偏差程度= (决算数-预算数) 的绝对值/决算数*100%。		10

完成结果 (20分)	及 时 处 置	5	<p>评价部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后，将绩效监控结果应用到预算调整的情况。</p> <p>1.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和结余注销额均不为零时，指标得分=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div(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预算结余注销额)*5 2.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为零，结余注销额不为零时，指标得分= (1-5*结余注销额/年度预算总额)*5，结余注销额超过部门年度预算总额 10%的，指标不得分。 3.当部门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与结余注销额均为零时，得满分。</p>	<p>决算报表 (Z01 全年预算数、CS01_1) 年度预算总额: Z01 全年预算数总计数。 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 调整前年初结转和结余-调整后年初结转和结余=0，则没有取消额。 预算结余注销额: 决算报表 CS01_1 归集上缴和缴回资金栏为 0，表示当年没有注销，如果有数就是注销额。</p>	5
	执行 进 度	10	<p>评价部门在 6、9、11 月的预算执行情况。</p> <p>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 6、9、11 月应达到序时进度的 80%、90%、90%，即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 40%、67.5%、82.5%。 6、9、11 月部门预算执行进度达到量化指标的分别得 3、4、3 分，未达到目标进度的按其实际进度占目标进度的比重计算得分。</p>	<p>一体化系统—综合报表查询 2022 年—预算执行报表—预算执行（单位）—可执行指标执行情况表—“支付日期”填需查询的时间段，“预算单位”勾选本部门机关及所有下属单位—查询</p>	在 6 月、9 月、11 月的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分别为 21.91%、80.75%、94.05%按实际占比计算 6.38
	预 算 完 成	5	<p>评价部门预算年终预算执行情况。</p> <p>部门预算 12 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100%的，得 10 分，未达 100%的，按照实际进度量化计算得分。</p>	同上	5
	资 金 结 余 率	10	<p>评价部门预算项目年终资金结余情况。</p> <p>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结余率小于 0.1 的项目个数/部门预算项目总数*10。</p>	<p>项目资金结余率=1-“完成数”“占预算%” 部门预算项目总数: 一体化系统中“预算数”不为 0 的项目数量。 一体化系统—综合报表查询 2022 年—预算执行报表—预算执行（单位）—可执行指标执行情况表—“支付日期”填需查询的时间段，“预算单位”勾选本部门机关及所有下属单位，“项目类别”勾选“31-部门项目”—查询</p>	10

		违规记录	5	根据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反映部门上一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是否合规。	依据上一年度审计监督、财政检查结果，出现部门预算管理方面违纪违规问题的，每个问题扣 0.5 分，直至扣完。	上一年度的审计监督、财政检查报告。		5
绩效结果应用 (20分)	内部应用 (6分)	预算挂钩	6	评价部门内部绩效结果与预算挂钩情况。	将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绩效自评纳入考核体系，建立对内设机构和下属单位预算与绩效挂钩机制的，得 6 分，否则酌情扣分。	相关制度文件。		6
	信息公开 (4分)	自评公开	4	评价部门是否按要求将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情况和自行组织的评价情况向社会公开。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得 4 分，否则不得分。	政府或部门门户网站。		4
	整改反馈 (10分)	结果整改	6	评价部门根据绩效管理结果整改问题、完善政策、改进管理的情况。	针对绩效管理过程中（包括绩效目标核查、绩效监控核查和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发现一处未整改的，扣 2 分，直至扣完。	结果整改说明、整改报告，现场检查。		6
	应用反馈		4	评价部门按要求及时向财政部门反馈结果应用情况。	部门在规定时间内向财政部门反馈应用绩效结果报告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根据财政部门要求反馈的时间限制。		4
自评质量 (10分)	自评质量 (10分)	自评准确	10	评价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率。	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与评价组抽查得分差异在 5% 以内的，不扣分；在 5%-10% 之间的，扣 4 分，在 10%-20% 的，扣 8 分，在 20% 以上的，扣 10 分。（部门在自评时，此项指标无需打分，部门自评满分为 90 分）			
自评总分		90						88.64

打击传销工作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及代码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实施单位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项目预算		预算数:	3	执行数:	3
执行情况		其中:		其中:	
(万元)		财政拨款	3	财政拨款	3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通过“党委、政府统一领导，部门协同配合、齐抓共管、各负其责”方式，完成2022年度打击传销综合治理工作任务，使传销活动进一步减少，维护社会稳定和社会经济秩序。			对涉及养生讲座、健康讲座、会销场所及老年人集中场所进行摸排，捣毁传销窝点一个，教育、遣返涉传人员8名，使传销活动进一步减少，维护社会稳定和社会经济秩序。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派出打击传销人员	≥10	≥10
		质量指标	发现传销立即出动	≥100%	≥100%
		时效指标	打击率	≥90%	≥90%
	指标	成本指标	每次打传费用	≤3万元	≤3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保护消费者权益	≥10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逐步降低区内传销组织	逐步降低	逐步降低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0%	≥90%

代理记账服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及代码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实施单位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项目预算		预算数:	1.8	执行数:	1.8
执行情况 (万元)		其中:	1.8	其中:	1.8
		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聘请开旗公司专业会计一名为我局进行票据审核、记账，从而促进我局账务准确率，提高履职和服务效率。			通过项目实施，确保各项经济活动和财务收支得到及时核算，进一步完善了财经内控制度，规范了会计核算及财经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会计	1人	1人
		质量指标	按财经要求提供会计核算及记账服务	好	好
		时效指标	2022年	365天	365天
		成本指标	年终一次性支付	1万元	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及时核算，规范财务收支，厉行节约	≥95%	≥95%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健全财经内控制度	≥90%	≥9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5%	≥95%

放心舒心消费城市创建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及代码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实施单位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项目预算	预算数:	5	执行数:	5
执行情况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5	其中: 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通过“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群众参与、社会监督”方式，开展宣传、考评，完成2022年度创建放心舒心消费城市工作任务，实现“绿色消费、放心舒心在遂宁”总体目标，在2022年度创建工作目标绩效考核中取得优异成绩。		通过“政府主导、企业主体、群众参与、社会监督”方式，开展宣传、考评，完成2022年度创建放心舒心消费城市工作任务，实现“绿色消费、放心舒心在遂宁”总体目标，在2022年度创建工作目标绩效考核中取得优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放心舒心消费宣传	≥1次
		质量指标	完成年度放心舒心消费城市评测	≥100%
		时效指标	完成考评时限	2022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每次开展宣传费用	≤9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消费环境持续优化	持续进行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放心舒心消费影响年限	≥1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率	≥90%

劳务派遣人员费用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及代码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实施单位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项目预算	预算数:	198.23	执行数:	198.23			
执行情况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98.23	其中: 财政拨款	198.23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通过与平台公司签订合同进行劳务派遣的方式，根据开旗公司实际发生的工资及其他费用拨付，聘用28名工作人员参与到市场监管事务工作中来		劳务派遣人员足额领取了每月工资、年度奖金及其他福利待遇，缴纳了社保、医保、住房公积金等，切实保障了劳务派遣人员的劳动权益，调动了工作积极性。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当年派遣人员连续聘用时间	≥3个月	≥3个月		
		质量指标	劳务派遣人数	≤28	≤28		
		时效指标	派遣人员基本素质	好	好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每名派遣人员平均费用	≤70796.42元	≤70796.42元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提升市场监管效率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在合同期内认真负责	好	好			
		满意度指标	用人单位满意率	≥90%	≥90%		

市场监管抽检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及代码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实施单位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项目预算		预算数:	60	执行数:	60
执行情况 (万元)		其中:	60	其中:	60
		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委托第三方抽检公司对市场监管流通环节的产品质量、食品安全进行抽检，以提高辖区质量安全和食品安全。			以酒类、粮食加工品、食用油及其制品等食品，燃气具、电动自行车、农村消费品、儿童用品、消防安全产品等工业产品为重点，对我区701个批次食品，272个批次工业产品进行监督抽样检测，确保质量安全隐患“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理”。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抽检食品批次	≥500批次	≥500批次
		质量指标	抽检合规率	≥95%	≥95%
		数量指标	抽检产品质量批次	≥100批次	≥100批次
		时效指标	抽检时效	≤12个月	≤12个月
		成本指标	可调剂使用抽检经费	≤40万元	≤4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全区质量安全和食品安全。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区质量安全和食品安全意识不断增强	逐步增强	逐步增强

市场监管专项宣传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及代码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实施单位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项目预算		预算数:	6	执行数:	6
执行情况 (万元)		其中:	6	其中:	6
		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通过开展宣传、咨询、服务的活动的方式强化市场监管安全，营造良好的监管氛围，提升群众的安全意识。			充分利用“3·15消费者权益日”“知识产权宣传周”“质量月”“食品安全周”等宣传活动，通过政策宣讲、发放宣传手册等方式，提升群众市场监管意识，发放各类宣传资料20000余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开展年限	≤1年	≤1年
		质量指标	项目开展合规率	≥100%	≥100%
		数量指标	发放宣传册	≥5000份	≥5000份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每次开展宣传活动成本	≤5万元	≤5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辖区内市场监管安全意识提升	逐步提升	逐步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群众的市场监管安全意识	≥1年	≥1年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及代码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实施单位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项目预算		预算数:	9	执行数:	9
执行情况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9	其中: 财政拨款	9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开展特种设备专家巡诊、宣传、培训等活动，进一步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防止和减少特种设备事故发生。			全面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增强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安全主体责任的能力，并荣获特种设备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先进单位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专家巡诊	≥20家/年	≥20家/年
		时效指标	及时开展特种设备监管活动	≥99%	≥99%
		成本指标	专家每次巡诊费用	≤4万元	≤4万元
		质量指标	建立高质量巡诊台账	好	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降低特种事故发生率	好	好
		社会效益指标	区内企业安全无重大事故生产	≥90%	≥9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90%

知识产权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及代码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实施单位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项目预算		预算数:	7	执行数:	7
执行情况 (万元)		其中:	7	其中:	7
		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通过宣传、培训、助推企业申报知识产权项目等方式提升园区知识产权数量、质量，完成市级下达的经济发展知识产权目标任务、提升企业和群众的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挖掘知识产权潜力、提升干部知识产权监管服务能力。			紧盯知识产权年度工作目标，实施目标管理，抓好统筹协调，帮助英创力电子、威纳尔电子、普瑞森电子、利普芯电子、金湾电子获得110万元省级专项资金支持，新增发明专利授权99件，全区发明专利拥有量达381件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质量指标	申报知识产权质量	高	高
		时效指标	申报年度	2022年	2022年
		数量指标	考察学习人数	≥12人	≥12人
		成本指标	宣传培训成本	≤7万元	≤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企业知识产权运用转化能力	高	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园区知识产权竞争力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相关方满意	≥90%	≥90%

执法办案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及代码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实施单位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项目预算		预算数:	8	执行数:	8
执行情况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8	其中: 财政拨款	8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开展食品药品安全、价格监督、质量监管、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提高综合行政执法办案水平。			深入开展2022执法行动，加大案件查处力度，期间全局共立案87件，结案82件，罚没款65.58万余元，其中10万元以上大要案2件。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时效指标	开展执法专项时效	2022年	2022年
		成本指标	租赁费用	≤4万元	≤4万元
		数量指标	租用罚没物资仓储库	≤2个	≤2个
	可持续发展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执法培训	≥1次	≥1次
		质量指标	案卷合法执行率	≥90%	≥90%
		降低区内市场监管类违法行为	提高综合行政执法水平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逐步降低	逐步降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区内群众对执法行为满意率	≥90%	≥90%

执法制服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及代码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实施单位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项目预算	预算数:	14.12	执行数:	14.12	
执行情况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14.12	其中: 财政拨款	14.12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2021年政府采购完成的执法制式服装更换购置费,进一步加强执法队伍规范化建设,提升执法队伍形象。			按政府采购合同完成执法制式服装的更换购置,加强了队伍规范化建设,提升队伍形象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指标	数量指标	配发套数	≤38套	≤38套
		质量指标	制服验收合格率	≥99%	≥99%
		时效指标	成品交货时限	2022年底	2022年底
	指标	成本指标	每套服装经费控制	≤3800元	≤3800元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文明执法格局	逐步提高	逐步提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式服装使用年限	≥3年	≥3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90%

质量强区建设经费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主管部门及代码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实施单位	遂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经开区分局
项目预算	预算数:	2.5	执行数:	2.5
执行情况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2.5	其中: 财政拨款	2.5
	其他资金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方法、开展“质量月”宣传，完成质量强区考评、认证。		牵头质量强区工作被评为市级先进。对我区272个批次工业产品进行监督抽样检测。开展“质量月”宣传活动，通过政策宣讲、发放宣传手册等方式，提升群众市场监管意识。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据实支付费用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年限	≤12个月
		质量指标	通过质量强区考评、认证率	≥90%
		数量指标	开展“质量月”宣传	≥1次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影响年度	≥1年
		可持续发展指标	持续推进质量强区建设	持续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